

我国2017年外贸进出口同比增长14.2%

扭转连续两年下降局面

新华社北京1月12日电(记者刘红霞)海关总署12日发布数据显示,2017年,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27.79万亿元,比2016年增长14.2%,扭转了此前连续两年下降的局面。外贸回稳向好的基础不断巩固,发展潜力正逐步释放。

海关总署新闻发言人黄颂平12日在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说,2017年,世界经济温和复苏,国内经济稳中向好,推动了我国全年外贸进出口持续增长。其中,出口15.33万亿元,增长10.8%;进口12.46万亿元,增长18.7%;贸易顺差2.87万亿元,收窄14.2%。

分季度来看,我国进出口值呈现逐季提升态势,一至四季度分别为6.17万亿元、

6.91万亿元、7.17万亿元和7.54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21.3%、17.2%、11.9%和8.6%。分区域来看,中西部和东北三省进出口增速高于全国整体水平。具体而言,西部12省市外贸增速为23.4%,超过全国增速9.2个百分点;中部6省市增速为18.4%,超过全国增速4.2个百分点;东北三省增速为15.6%,超过全国增速1.4个百分点;东部10省市增速为13%。

进口方面,我国铁矿砂、原油和大豆等大宗商品进口呈现量价齐升。具体而言,2017年,我国进口铁矿砂10.75亿吨,增加5%;原油4.2亿吨,增加10.1%;大豆9554万吨,增加13.9%。铁矿砂进口均价上涨28.6%,原油上涨29.6%,大豆上涨5%。

出口方面,机电产品、传统劳动密集型产品仍为主力。黄颂平介绍,2017年,我国机电产品出口8.95万亿元,增长12.1%,占我国出口总值的58.4%。其中,汽车出口增长27.2%,计算机出口增长16.6%,手机出口增长11.3%。同期,传统劳动密集型产品合计出口3.08万亿元,增长6.9%,占出口总值的20.1%。

“今年我国外贸总体形势较好,但国际经济贸易领域仍然存在一些不确定、不稳定因素,外贸高质量发展面临一些挑战。”黄颂平说,海关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扎实推进海关各项改革落地生根,全力促进外贸稳增长,更好地服务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

讨论拟提请十九届二中全会审议的文件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新华社北京1月12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1月12日召开会议,研究修改宪法部分内容的建议。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会议决定,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于1月18日至19日在北京召开。

中共中央政治局听取了《中共中央关于修改宪法部分内容的建议》稿在党内外一定范围征求意见的情况报告,决定根据这次会议讨论的意见进行修改后将文件稿提请十九届二中全会审议。

会议认为,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党和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现行宪法颁布以来,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进程中,在我们党治国理政实践中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实践证明,我国现行宪法是符合国情、符合实际、符合时代发展要求的好宪法。

会议指出,我们党高度重视宪法在治国理政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明确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把实施宪法摆在全面依法治国的突出位置,采取一系列有力措施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工作,为保证宪法实施提供了强有力的政治和制度保障。

会议认为,我国宪法以国家根本法的形式,确认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的伟大斗争和根本成就,确立了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的国体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政体,确定了国家的根本任务、领导核心、指导思想、发展道路、奋斗目标,规定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规定了社会主义法治原则、民主集中制原则、尊重和保障人权原则,等等,反映了我国各族人民共同意志和根本利益。我国宪法确立的一系列制度、原则和规则,确定的一系列大政方针,具有显著优势、坚实基础、强大生命力,必须长期坚持、全面贯彻。

会议指出,宪法修改是国家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是党中央从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全局和战略高度作出的重大决策,也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大举措。为更好发挥宪法在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中的重要作用,需要对宪法作出适当修改,把党和人民在实践中取得的重大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成果上升为宪法规定。党中央决定用一次全会专门讨论宪法修改问题,充分表明党中央对这次宪法修改的高度重视。

会议认为,这次宪法修改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体现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新成就新经验新要求,推动宪法与时俱进、完善发展,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宪法保障。

会议强调,宪法修改必须贯彻以下原则: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严格依法按照程序进行;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凝聚共识,确保反映人民意志、得到人民拥护;坚持对宪法作部分修改、不作大改的原则,做到既顺应党和人民事业发展要求,又遵循宪法法律发展规律,保持宪法连续性、稳定性、权威性。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市七届人大二次会议胜利闭幕

刘南昌主持会议 会议选出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5名 选出市监察委员会主任

本报讯(记者柴锦玉 胡文超)1月12日晚,三门峡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圆满完成会议议程后,在三门峡国际文博城大剧院胜利闭幕。

大会主席团执行主席、市委书记刘南昌主持闭幕大会。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执行主席刘南昌、王建勋、吴云、宋万轩、肖群兰、张建峰、张朝红、吕均平、韩迎春在主席台前就位。省换届风气巡回督导组组长贾秀峰到会指导并在前排就座。

安伟、赵予辉、栗金强、孟斌、范付中、牛兰英、王振清、张

松林、李杰、李俊江、高永瑞、梁维、康健民、宋跃、吴勇军、刘会林、孙宗会及大会主席团其他成员在主席台就座。

本次会议应到代表326名,实到297名,符合法定人数。大会共有四项议程。

大会首先通过了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

接着进行大会选举。每位代表在认真填写好选票后,依次将选票投入各个投票箱。根据计票结果,刘南昌宣布:沈庆怀等25名同志当选为河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栗金强当选为三门峡市监

察委员会主任。会场响起热烈掌声以示祝贺。

随后,栗金强作为新当选的三门峡市监察委员会主任进行宪法宣誓。

刘南昌在大会上作讲话。他指出,市七届人大二次会议在全体代表和与会人员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完成各项预定任务。会议期间,各位代表肩负全市人民重托,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和强烈的责任担当,认真履行职责,依法选举产生了三门峡市出席河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和市监察委员会主任,实现了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的

有机统一,必将进一步激励全市人民万众一心、奋发图强,持续为三门峡经济社会发展而共同努力。希望新当选的省人大代表和监察委员会主任,牢记全市人民的信任和重托,忠诚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权,恪尽职守,勤勉工作,切实把工作做好,努力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刘南昌指出,大会闭幕后,各位代表将重新回到各自工作岗位,希望大家珍惜党和人民的信任,充分认识自己所肩负的神圣使命,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切实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党的十九大和本次会议精神,团结带领全市群众脚踏实地、埋头苦干,在我市发力“三次创业”、加快转型升级发展中取得新的成绩。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切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团结拼搏、开拓进取,奋力开启新时代三门峡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为谱写中原更加出彩新篇章贡献强劲的三门峡力量。

在雄壮的国歌声中,大会胜利闭幕。

市七届人大二次会议召开主席团第三次会议

本报讯(记者胡文超)1月12日下午,三门峡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举行主席团第三次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建勋主持会议。

会议共有三项议程。各代表团召集人先后向主席团汇报酝酿候选人情况,会议表决通过了正式代表候选人名单和市监察委员会主任正式候选人名单,表决通过了总监票、监票人员名单(草案)。

市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主任会议召开

本报讯(记者柴锦玉 胡文超)1月12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建勋主持召开市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主任会议,研究市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精神。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宋万轩、肖群兰、张建峰、张朝红、吕均平、韩迎春出席会议。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察委员会主任栗金强列席会议。

会议决定,市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主任会议于1月12日召开,常委会会议的建议议程为:一、人事任免事项,任命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二、组织新任命人员进行宪法宣誓。

市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召开

本报讯(记者柴锦玉 胡文超)1月12日晚,市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建勋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宋万轩、肖群兰、张建峰、张朝红、吕均平、韩迎春出席会议。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察委员会主任栗金强列席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任命了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向接受任命人员颁发了任命证书。

接受任命人员向宪法进行了庄严宣誓。

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任命了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向接受任命人员颁发了任命证书。

接受任命人员向宪法进行了庄严宣誓。

道德模范暨“感动天鹅城”十大人物受表彰

本报讯(记者陈林道)1月11日晚,“德耀崤函”第十届三门峡市道德模范暨“2017感动天鹅城”十大年度人物颁奖典礼在三门峡广播电视台演播厅举行。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栗金强,市委常委、三门峡军分区政委孟斌,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宋万轩,副市长长志英,市政协副主席李俊江等出席活动并为获奖人员颁奖。

当晚,颁奖仪式分为助人为乐、见义勇为、诚实守信、敬业奉献、孝老爱亲和“2017感动天鹅城”六大板块,分别以视频短片形式,描绘了三门峡儿女的“群英谱”。道德模范和“感动天鹅城”十大年度人物的感人事迹和崇高品格,让全

听众受到了一次精神的洗礼和心灵的震撼,现场气氛热烈,一阵阵雷鸣般的掌声表达出了观众的由衷敬意。

颁奖盛典由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主办,三门峡广播电视台承办。据了解,去年8月,我市启动了第十届三门峡市道德模范、“2017感动天鹅城”十大年度人物评选活动。活动开展以来,各级各单位和广大人民群众积极推荐,有103名候选人进入评选行列。经过基层推荐、社会评议、评委评选、组委会审定,最终确定19名同志荣获“第十届三门峡市道德模范”称号,10名同志荣获“2017感动天鹅城”十大年度人物称号。

我市宣传文化系统召开脱贫攻坚培训会

本报讯(记者方梦一)1月9日,市委宣传部组织市直宣传文化系统各单位召开脱贫攻坚培训会,进一步明确驻村帮扶单位和帮扶责任人重点工作,部署下阶段脱贫攻坚工作。

会上,市扶贫办相关负责人作了贫困户信息采集、建档立卡等业务培训,明确了当前帮扶工作中发现的共性问题,并提出了具体要求。

会议强调,要迅速传达学习此次培训会精神,加强人员培训,确保掌握政策,结合各自实际,深入研究部署,查漏补缺。要以培训会为契机,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着眼于解决帮扶工作中出现的新问题,研究细化配套政策,理清思路,明确工作重点,制定工作计划,确保脱贫攻坚工作稳步推进。同时,各单位要结合贫困村实际情况和脱贫标准,进一步压实责任,建立工作台账,强力组织推进,定期报告工作进展,做到项目向贫困村倾斜,资金向贫困村集中,全力以赴帮助贫困群众尽快脱贫、贫困村顺利摘帽。

合各自实际,深入研究部署,查漏补缺。要以培训会为契机,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着眼于解决帮扶工作中出现的新问题,研究细化配套政策,理清思路,明确工作重点,制定工作计划,确保脱贫攻坚工作稳步推进。同时,各单位要结合贫困村实际情况和脱贫标准,进一步压实责任,建立工作台账,强力组织推进,定期报告工作进展,做到项目向贫困村倾斜,资金向贫困村集中,全力以赴帮助贫困群众尽快脱贫、贫困村顺利摘帽。

三门峡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公告(第一号)

三门峡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1月12日选举产生了三门峡市出席河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5名,现予公布(待河南省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审查公布之后生效)。(按姓名笔画排序)

王建勋 史海霞(女) 冯勇
刘南昌 安伟 李涛 何军
沈庆怀 张社朋(女)

张晓燕(女) 陈灵芳(女)
赵光建 赵洁 胡志权
侯建光 侯燕(女)
栗金强 贾书君 徐鹏 高保群
黄灵伟 谢述新 谢喜来
樊秋红(女)
穆为民
三门峡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团
2018年1月12日

三门峡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公告(第二号)

三门峡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1月12日选举产生了三门峡市监察委员会主任。现予公布。

三门峡市监察委员会主任:
栗金强
三门峡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团
2018年1月12日

三门峡市人大常委会任免人员名单

(2018年1月12日市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任命:
张志鹏为三门峡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
金校卫为三门峡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
茹蔚雯为三门峡市监察委员会委员;
崔晓战为三门峡市监察委员会委员;
姜玉良为三门峡市监察委员会委员;
楚松涛为三门峡市监察委员会委员;
水宝泉为三门峡市监察委员会委员。

省政府依法行政考核组莅临我市

本报讯(记者陈林道)1月11日,省司法厅副厅长鲁建学带领省政府依法行政考核组莅临我市。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范付中出席汇报会。

汇报会上,鲁建学介绍了此次考核工作的目的、方式和内容,并指出,要在思想上高度重视,全力配合考核组工作,把考核作为互动交流学习的载体和平台,有效提升依法行政工作水平。

范付中表示,市委、市政府对考核组的到来表示欢迎,并通过《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专题片,简要汇报了市依法行政工作开展情况。范付中指出,我市坚持把依法行政、营造法治环境作为强化政府执行力、提升公信力的重要抓手,持续规范行政权力,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扎实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通过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法治政府建设,积极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为我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全市呈现出经济发展、社会和谐、民生改善的良好态势。我市将以此次考核为新的起点,努力推进依法行政工作再上新台阶,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会上,考核组现场对相关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了依法行政能力测试。会后,考核组到市工商局,就依法行政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实地走访。

全力以赴打赢脱贫攻坚战

精准施策 让脱贫之路更坚实

——卢氏县水利局驻村帮扶纪实

□本报记者 牛富江

严冬挡不住大干村群众加工粉条的热情,一挂挂红薯粉条构成了山乡美丽的风景。1月6日,记者踏雪刚进卢氏县横涧乡大干村,人们的欢笑声、机器的隆隆声就从粉条加工车间里传了出来。这个粉条加工车间是卢氏县水利局帮扶该村建设的扶贫车间。

大干村距县城12公里,18个居民组467户1732人,总面积12.56平方公里,耕地2117亩,林地面积1万余亩。由于耕地稀缺,资源匮乏,村民收入微薄,主要靠种植红薯和劳务输出创收。

2015年,卢氏县水利局驻村帮扶大干村,贫困户164户502人是工作队的主要帮扶对象。

如何精准扶贫,让贫困户精准脱贫,该局遍寻良方,协调各方面力量,扎实推进工作。经过几番考察,结合群众意愿,决定成立粉条农民专业合作社,切实帮助贫困户斩断“穷根”。

大干村种植红薯由来已久,更有加工粉条的传统,但加工粉条都是各

自为战,不成规模,而且费时费力,无法与市场对接,更无法与气候抗衡。为使传统产业发挥更大效益,提升专业化、规模化水平,县水利局筹资150万元修建了占地5000平方米的红薯粉条加工车间和4000平方米的晾晒场,成立了卢氏县横涧乡老粉坊红薯粉条农民专业合作社,实现了红薯粉条加工全链条,突破了只有天冷才能生产的瓶颈。该局还面向社会招聘了“带头人”,并出台了四项带贫措施:贫困户直接将种植的红薯卖给合作社获利;合作社为贫困户代加工,使红薯变成粉条带动增收;贫困户将红薯当作股本入股合作社变为股东,参与经营,参与管理,常年分红;合作社所用的劳动力必须是大干村的贫困户。这些带贫措施真正解决了群众增收难的问题。

贫困户郭成芳今年67岁,是最早在合作社务工的贫困户之一,他家今年种了2.5亩红薯。(下转第二版)